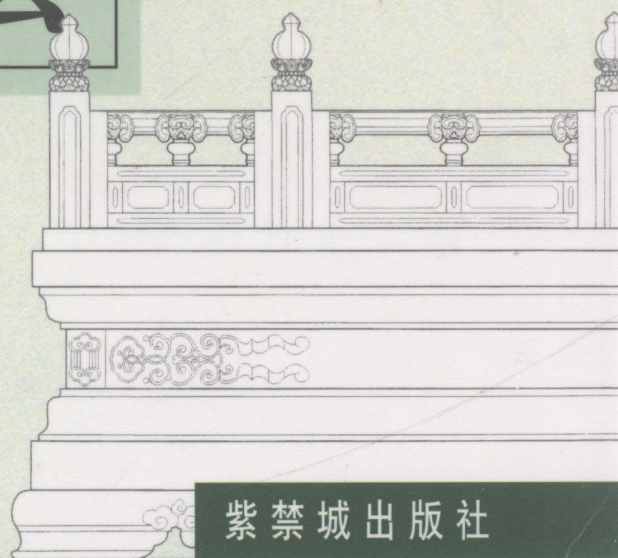


中国紫禁城学会 编
朱诚如 主编

中国紫禁城学会 论文集 第四辑



紫禁城出版社

中国紫禁城学会 论文集

第四辑

中国紫禁城学会 编

朱诚如 主编

紫 禁 城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紫禁城学会论文集. 第4辑/朱诚如主编: 中国紫禁城学会编. —北京: 紫禁城出版社, 2005.6

ISBN 7-80047-504-2

I. 中… II. ①朱…②中… III. 故宫-古代-建筑-文集 IV. TU-0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92317 号

主 编 朱诚如

副主编 万 依 茹兢华 郑连章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万 依 王其亨 王贵祥 王丹江 支运亭
石志敏 吕 丹 孙大章 朱诚如 阎崇年
杨乃济 张克贵 郑连章 秦国经 茹兢华
郭 旃 耿刘同 晋宏逵 楼庆西 裴焕禄
魏文藻

中国紫禁城学会论文集

第四辑

中国紫禁城学会编

朱诚如 主编

紫禁城出版社出版

(北京景山前街故宫博物院內)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开本 787×1092 1/16 字数: 380 千字 印张: 21

2005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300 册

ISBN 7-80047-504-2/K·245

定价: 85.00 元

目 录

康乾盛世金碧辉煌，是故宫最佳历史时期的原貌

- 兼谈有中国特色的文物建筑保护维修理论与实践问题 罗哲文(1)
- 再谈保护北京紫禁城和保护皇城分不开 郑孝燮(3)
- 弘扬民族文化，捍卫《文物保护法》 杜仙洲(7)
- 文物保护工作中的修复和使用
- 古建筑笔记之二 余鸣谦(10)
- 试探文物保护与旅游发展 李 准(14)
- 濒危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问题
- 世界文化遗产基金会与中国 约翰·霍威尔·斯塔布斯(20)
- 重读梁思成的文物建筑保护思想 楼庆西(21)
- 关于文物古建筑保护的几点思考 王贵祥(28)
- 关于紫禁城宫殿的保护与价值评估 郭黛姮(39)
- 紫禁城古建修缮，我主张“焕然一新” 杨乃济(42)
- 古建筑保护理念的探索与实践
- 参与吴哥遗迹维修保护工程的几点体会 姜怀英(46)
- 论盛京紫禁城东路建筑的维修保护 支运亭(50)
- 谈谈文物古建筑的保护修缮 马炳坚(60)
- 维修保护紫禁城应恢复和保持历史原貌 王效清(68)
- 论文物建筑修缮基础
- 东岳庙修缮纪实 茹兢华 刘 轅(74)
- 故宫文物建筑保护工作中的定额与工作汇例问题 刘 畅(85)
- 古建筑木结构的防腐 陈允适 刘秀英 李 华 罗文士(90)
- 文化遗产的生物破坏及综合微生物虫害防治
- 谈倦勤斋木结构和纸制文物的保护 罗伯特·凯斯勒(105)
- 倦勤斋的复原陈设与保护 苑洪琪(106)

倦勤斋建筑研究·····	张淑娴(111)
碧琳馆复原设计	
——建福宫花园复原工程之一·····	刘 榕(118)
关于故宫古建筑维修保护工作中的经验·····	蒋博光(131)
故宫古建筑保护简论·····	白丽娟 王景福(140)
明清官式彩画的保护问题·····	王仲杰(145)
计算机数字化、可视化在古建筑保护中的应用	
——三年来西藏文物测绘工作的收获与体会·····	汪永平(148)
颐和园的特色及其保护·····	耿刘同(153)
关于传统木构架建筑修建发展方向的浅见·····	王仲奋(156)
古代建筑保护与文化旅游刍议·····	刘玉文(160)
关于保护世界文化遗产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的反思·····	张占生(165)
论明中都遗址保护与利用设想·····	梅 林 孙祥宽(170)
浅析清东陵成为世界文化遗产后文物保护的定位问题·····	李 寅 阎海增(177)
明清大高殿的始建维修与使用	
——一组辉煌宏大的皇家道观建筑群·····	秦国经 高换婷(181)
加强宣传,促进文化遗产有效保护与合理利用·····	黄希明(194)
故宫左右肋的保护·····	杨文概(197)
文物建筑保护与利用之我见·····	常 欣(202)
紫禁城建筑的保护与利用之设想·····	芮 谦(206)
故宫寿安宫的保护与利用·····	肖领弟(211)
台湾古迹保存技术发展梗概·····	叶乃齐(218)
彰化县鹿港金门馆修复纪实·····	陈益宗(229)
试论明代建筑斗拱用材等级及其划分依据·····	郭华瑜(253)
清代瀛台的历史地位·····	刘桂林(259)
仪鸾殿重建研究·····	张小锐(263)
试论城隍庙的道教文化内涵与历史成因·····	刘鸿武(269)
刍议清陵中的差异及其原因·····	徐广源(273)
清裕陵地宫金券偏角现象解析·····	尹庆林 方国华(283)
论乾隆帝三位固伦公主的册封·····	恽丽梅(291)
盛京皇宫宫殿命名再释义·····	唐英凯(301)
作古非由我,居今多任情	
——北海静心斋的解释学创作意象探析·····	庄 岳 王其亨(307)
南苑——中国古代苑囿的活化石·····	王 晶 史 箴(319)

继往开来 再创辉煌

——中国紫禁城学会第四次学术讨论会总结讲话 晋宏逵(328)

康乾盛世金碧辉煌， 是故宫最佳历史时期的原貌

——兼谈有中国特色的文物建筑保护维修理论与实践问题

罗哲文

一、历代王朝宏伟宫殿以及其他宏大精美建筑的产生，均在王朝盛世。

回顾历史，秦阿房、汉未央、唐大明以及宋东京、元大都的宫殿、坛庙、苑囿，莫不兴建于王朝之盛世。因为帝王的宫殿建筑被称之为金玉堆砌而成形容其造价之高，还要有强大高明的技术与艺术工匠以及精选精制的建筑材料。倘若没有强大的王朝经济实力和稳定的局面是难以兴建的。

由于王朝的经济实力和权力，把最好的建筑材料和最好的工匠艺人集中使用，因而其工程技术与建筑艺术，也达到了无比的高度。这是客观的事实，辉煌壮丽，莫不如此。

二、故宫宫殿的现存建筑，明清都有，而大多是康乾盛世时期完成的，金碧辉煌即是当时的原状。北京故宫宫殿，始建成于明永乐二十年（1420年），明朝的格局基本保存。许多宫殿建筑在清朝几经修建，现存建筑大部分为清代重修重建。重修和新建宫殿如太和殿、宁寿宫及花园（乾隆花园）、养心殿和现在正在重修的建福宫花园等等，都是康乾盛世时期的宫苑建筑。

康乾是清王朝的鼎盛时期，康乾二帝在位均在60年以上，加上雍正一共130多年的时间，国力充实、技术力量雄厚，基本完成了故宫的现有规模，作为故宫这一宫殿建筑群的历史上最佳的原状，是较为适当的。但在单体建筑的保护维修，则应按其具体的年代保持或恢复其原状。原状应是当年金碧辉煌的原状，不是破败的原状。

三、故宫主要是木结构体系有中国特色的古建筑，其保护维修也应有中国特色。

建筑是以物质材料构成的，必须按其物质材料的性能来保护维修。故宫还有民族文化的特色。《威尼斯宪章》等主要是依据西方国家物质材料的性能和文化特色而产生的，可以参考，不能照搬。故宫建筑的保护维修，应有中国特色。

再谈保护北京紫禁城和 保护皇城分不开

郑孝燮

一、中国七大古都，惟独明清北京基本上保存着

中国有七大古都，至今除明清北京免遭战火摧毁外，其他六都——安阳、长安、洛阳、南京、开封、杭州均只剩有考古遗址，或者其中极个别的只有寥寥无几的古建筑可寻。就是说，六大古都原有的真实性的历史风貌几乎早已荡然无存。

中国古都发展到了明清北京的时候，城市规划与建筑设计已臻于尽善尽美的水平。明清北京是在元大都基础上重建和发展的。在以礼制为纲的封建社会，它的总体文态环境是相当完美的。主要从以下四大方面可以看出：一是宫城——皇城——内城——外城（只建成了四分之一）形成的同心同轴，层层围护的方城形制。二是山水融入了城市，皇城内的西苑三海皇家园林水系同什刹海连通，体现为自然与人文的结合。三是以中轴对称，背北面南为都城中枢，主宰全局，从而构成了棋盘式街道网络 and 不同等级、不同性质用地分区的总体基本格局。四是建筑的等级形制分明，主次有序，风格和地方特色浓重，并且体现了中国传统建筑的千变万化的有机结合，亦即在建筑的内容性质、用地位置、群体组合、艺术形象及环境风貌等诸多方面达到了有机的结合。尤其是这些方面的有机结合除充分表现为物质文明的形象外，还必定能够托物寄史，托物寄情，体现为精神文明的蕴涵。在世界城市规划与建筑史上，明清北京连同与它一脉相连的元大都一直是以规划与建筑的完美，被推崇为理论典范的。即使当今世界上的城市规划或建筑设计的大师、权威、学者，甚至现代主义建筑的大师，也无不给予赞赏。古都北京已有五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列入联合国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紫禁城就是其中之一。

二、紫禁城的外院就是皇城

“日月光天德，山河壮帝居”，这是明朝永乐皇帝营建北京，迁都北京命大学士解缙为皇城大明门题刻的一幅石联。在北京城中轴线上，皇城是紫禁城的外院，大明门是皇城的南门。大明门与内城正阳门对峙，北连雄伟的承天门（天安门）和壮丽的紫禁城。所以这幅“光天德”“壮帝居”的石联是刻在“帝居”（紫禁城）外院正中朝南的红墙黄琉璃瓦的大明门上。其实皇城不过是紫禁城的附庸，也就是外院，并非属于完全独立性质的城。皇城之制不见于《周礼·考工记》，这或许是早在周朝制礼作乐的时代，尚不可能预见到的。

北京的明清皇城呈不规则的方形（像乒乓球拍，但西南缺小角），东西宽 2500 米，南北长 2750 米，共占地 6.8 平方公里。四周筑高大的“红墙黄瓦”砖砌的萧墙，又叫红门拦马墙。“红墙黄瓦”高墙，就是皇城属于皇家等级的标志。皇城的四周城墙，东西北三面各辟有一门，南门城墙形如乒乓球拍手柄的两头，分别辟有承天门（天安门）和大明门（大清门），连起来形成“T”字形的天街广场。同时，以紫禁城为中心的南北中轴线，把皇城划分为西边宽、东边窄，而不是两边一样宽。这是由于西边有西苑三海的宽阔水面和东边有河道的地理环境的限制。

皇城既是紫禁城不可分割的外院，承担着种种侍奉、供应、保卫，为皇家管家的特殊职能，因而属于禁区，并且归由钦命太监主掌的内府衙门统一管辖。不论明朝、清朝，内府系统机构庞大，举凡皇家的宫殿、园林、坛庙、寺观建筑的营造、材料的加工制作或征运、储藏；皇家车辇船轿及御马圈的管理，再如皇家档案的保管与珍藏、皇家文件、御制诗文及图书的排印乃至内廷供奉、戏曲的演出、剧本创作，“梨园子弟”培训等，总而言之，皇家生活所需的一切，无一不由内府设官分职，操作运行，服侍、供应到底。内府所属的众多衙门、居处、仓库、作坊、堂所等的用地和建筑大都设在皇城之内，特别是西安门内的西北角和景山以东的东北角两处为最多。此外还有教场多处分布在皇城。

紫禁城是皇帝从政和起居生活的大内，但是偌大的紫禁城从来都不够用。紫禁城外皇城内的还有很多地方因而是皇家园林、皇家道观、寺院等御用的扩展之地。

三、皇城的古都风貌，保存着中西东三路不同的特色

为了更好地探讨皇城的古都风貌问题，可以把整个皇城分为三路考虑，即中路、西路、东路三条历史文化地带，事实上这本来就是长期存在的历史现状。中西东三路既是有机联系的、统一的、协调的皇城环境整体建筑，又是各有各的性质、等级和建筑特色文态环境风貌。尤其它们都是无字史书，托物寄史，托物寄情，一代一代传给后人。历

史是民族的根，文化是魂。

皇城的中路——指贯穿皇城南北向的中间历史地带。包括：紫禁城和左祖右社以及南出午门——端门——天安门——大明（大清）门，北出神武门——景山——地安门，即中轴线左右的一定地带。皇城中路地带的主题非常鲜明，非常强烈。那就是壮丽辉煌，层次深长，威严无比，故宫中轴线的塑造象征唯我独尊。

踞于全城中央轴线上的皇城中路，有古老的以故宫紫禁城为突出标志的古都历史文化中心，有以宏伟的天安门广场为象征的现代首都，也是全国的政治文化中心。沿着笔直的、气势无比的中轴线上，有古有今，从古到今，托物寄史，托物寄情，集中代表着中华民族的根，牵动着中华儿女、炎黄子孙的情。

皇城的西路——主题是故宫西侧的西苑（或西内）皇家山水园林。大面积的水面，自北而南，贯通皇城，更有琼岛瀛台，分布水上，自然天成，如诗如画，这就是西路的独特主题和无穷的意蕴。而且这一皇家园林的占地面积是远远大于故宫的。西苑（或西内）不但是皇家游赏休闲，靠近紫禁城的禁地，还是清朝皇帝、太后问政，铭刻某些重大历史事件的地方。大片的西苑三海之水是来自皇城北墙外的什刹海和西山水源。

皇城的东路——东路比中路和西路的地带较窄，因而占地面积也比较小。皇城的城墙，民国初期除保留了沿长安街的南墙外，其余的均被拆除。前不久，东皇城根一带经过整治改造成为遗址公园绿带，为古都风貌的生态环境和文态环境保护创造了非常好的经验。本来元大都和明清北京的皇城东墙都是沿着通惠河岸修的。不过前者筑在河西，后者筑在河东，把通惠河圈入了皇城。民国以后填河筑路，所以至今还留有“南河沿”“御河桥”的地名，可以联想。

皇城的中路是紫禁城的故宫，西路是西苑三海，全是属于“王气”当头，以最尊等级的皇家建筑为主题。东路不仅地带面积较小，主题等级也没有那么高。当然“王气”并非完全没有。例如明朝英宗就曾多次住过这里：“初，上（英宗）在南内，悦其幽静。既复位（土木之变后复辟）数幸焉（多次住过）”^①。但是到了清朝“明之南内，今已拆尽”，“惟普胜、普度二寺，似为旧殿之仅存者”，“普度寺殿宇极宏”，“国初（清初）睿忠亲王曾作为府邸”。由此可知皇城东路的主题建筑，在清朝的最高等级标志是王府。清朝的皇城东路成为由府第、民宅、名刹、皇库还有其他库房等以四合院胡同组合的文态环境为特色的地带。

四、20 世纪早期对北京皇城的保护性改造

1911 年辛亥革命后，北洋政府定首都为北京，北京旧城面临改朝换代之后如何适应民国社会的需要与改革的若干问题。北洋政府由内务部总长朱启钤主办这件事，朱先

^① 见《明英宗实录》。

生就是后来创办“中国营造学社”的社长。民国三年（1914年）至民国十四年（1925年）的这段时间，对皇城进行了很不错的保护性改造。例如：

（一）沿长安街的皇城南墙上（原先均是封闭的）开辟中南海的新华门，开辟南北长安街、南北池子的街口，以及开辟皇城东墙和北墙的门洞，以通行行人等等。

（二）开辟中央公园，这是利用、整治原天安门右侧的社稷坛为公共公园，并于民国三年（1914年）十月开放，名曰中央公园，在天安门之右，新辟一座公园大门。

（三）国耻纪念重要文物的迁移保护，中央公园的“公理战胜”石牌坊就是从东单迁移过来保护的。

按：“光绪庚子（1900年）义和团之变，杀德使克林德于东单牌楼大街石大人胡同之西口。和议成，乃建碑于其地以谢。民国十年（1921年）欧战解决，我国已加入联军，故对德为战胜国，于是拆克林德碑之石材，移建于中央公园，以垂纪念。今门前赫然矗立公理战胜坊是也”^①。

（四）在开辟皇城街门、街口的同时，为了保护皇城还限制了当时算是城市现代公共交通建设，贯通内外城的有轨电车系统不许引入皇城，而是绕在皇城的外面走过。即便是为解决东四、西四之间的交通，而采取的打通故宫、北海中海之间的金鳌玉蜆桥、文津街、三座门这段路线也是慎之又慎的。解放后北京旧城打通东西交通，虽然很迫切，然而一直也没有像别的街道那样大刀阔斧，大拆大拓。因为这是紫禁城皇城的核心之地，是不可以引入大量过境交通的。对中心区交通限制和外疏，是当今世界大城市交通现代化的重要政策和标志。

以上有的已成为记忆，有的则依然可以时常见面。与众不同，皇城迄今仍然不失它的历史文化个性和气质。它比较安静而不那么喧嚣，比较古朴幽美而不那么庸俗。皇城的历史文化品位，首先在于保存有唯我独尊的紫禁城的无比壮丽辉煌，又有琼岛仙境似的山水园林陪衬，还有外院大面积的以灰素平缓为基调的胡同四合院以及院院有树，绿树成荫的烘托。总之，分不开的紫禁城和皇城，宛如一曲宫廷历史的“凝固交响乐”。

北京市政协委员已有了提案，建议把北京皇城申报为世界文化遗产。据说可能是将它申报为已经属于世界文化遗产的紫禁城的扩展项目，因为它们从来是不能分开的。与此同时，北京市编制的《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就包括了皇城的保护在内。

^① 《燕都丛考》第203页，石大人胡同即外交部街，第215页。

弘扬民族文化， 捍卫《文物保护法》

杜仙洲

历史建筑是历代先民劳动智慧的结晶，它们都是庞大的文化载体，具有历史、文物、艺术和科学价值，文化内涵十分丰富。解放后，党和政府非常重视民族文化遗产，把有价值的古建筑视为国家的文化财富，列为保护对象，从而受到法律保护，有效地制止了恶性的人为破坏，重要古建筑的身份地位为之大大提高，这是前所未有的创举。

新中国成立初期，面临经济恢复时期，百废待兴，财政支出负担极重。大量的古建筑遗存，由于年久失修，残毁严重，亟待维修。在这种严峻的形势下，党和政府及时制定了“普遍保养，重点维修”的保护方针。对古建筑的保养、维修首先要做到“不塌不漏”。经过30多年的实践证明，20世纪50年代普查过的许多重要古建筑，今天能保存下来，充分显示这一方针的正确。同时，全国各省市相应地成立了文物管理委员会或文物保管所，有了这些职能机构，就能使文物建筑的长期保护工作有了组织保障。

1961年，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了《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对古建筑的维修提出“必须严格遵守恢复原状或者保存现状”的原则。在此后二十多年的实践中证明，“恢复原状”或者“保存现状”的原则，是完全符合我国的现实情况的。1982年，又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明确规定：“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遗址、纪念建筑物、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石刻（包括建筑物的附属物），在进行修缮、保养、迁移时，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

这两部“法规”都是根据我国基本国情，并参考了世界各国情况而制定的，贴近生活，切合实际。几十年来的实践证明是行之有效的，具有较高的可行性和权威性。我们应该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学习，认真贯彻执行，坚决捍卫它的权威性。责任在肩，当仁不让。

一、“整旧如旧”的做法好

旧社会时代，修缮古建筑有一种很顽固的习惯势力，贴金画彩，焕然一新，才算是做了“功德”，否则，则认为是白白浪费了财力、物力，没有功绩可言，要遭舆论攻击的。今天，国家把古建筑视为珍贵文物，视为文化财富，修缮文物建筑，目的是为了使它长期保存下去，用来弘扬民族传统文化，使广大青年受到爱国主义教育，获得科学知识和艺术享受，陶冶人们的高尚情操。古建筑的价值取向与旧社会截然不同，保护历史建筑的重要意义就在这里。应该指出，旧社会那种“重修庙宇，再塑金身”和宣扬迷信阴功的做法，现在已行不通了。

那么，整旧如旧的做法，它的好处究竟好在哪里？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是与“焕然一新”派的舆论压力作过多次较量，走过一段曲折道路，从斗争实践中才逐步认识清楚的。就我们的切身体会来说，“整旧如旧”的做法有如下几个优点：

（一）原来的建筑形式、材料质感、工艺手法和艺术风格，能比较完整的被保存了下来，基本上符合《文物保护法》的要求。

（二）由于采用了养护式的维修方式，只是在结构加固部分做了局部拆修，有控制地压缩了修复面，大部分均未触动，原有的历史信息没有受到干扰，体现了施工人员小心谨慎、热爱文物的敬业精神。

（三）原有的建筑装饰和色彩都受到了细心呵护，未受人为破坏，保住了苍老古朴的容颜。

（四）落架大修工程，都是原拆原盖，在全面勘测调查的基础上绘制现状实测图。然后根据勘查记录拟制方案设计图，经专家研究论证，审核批准后，财务立项，交付施工。大修目的在于结构加固、更换朽烂构件、校正变形，保证整座建筑稳定安全，旧貌不变。

如蓟县独乐寺观音阁、拉萨布达拉宫、正定隆兴寺转轮藏、朔县崇福寺弥陀殿及曲阜孔庙奎文阁等修缮工程，都是整旧如旧的实例，经专家鉴定验收，工程质量较好，基本符合《文物保护法》的要求。

从文物保护的长远意义上来讲，新造的仿古建筑，尽管形似原构，但细部手法已失古味古韵，毫无历史文物价值可言，难怪有人贬为“假古董”，因之，有学术修养的文物专家都认为“建新不如修旧”，古建筑也是以“老而真”为贵，一座古建筑的历史、艺术的含金量愈多，它的价值就愈高。采用整旧如旧的维修方式，就能更多的保留它的含金量，因此受到专家的称赞，可见还是整旧如旧的做法可取。

二、淡妆浓抹与雅素豪华

古建维修工程中，存在着“淡妆与浓抹，雅素与豪华”之争，这是由于审美观点不

同而引发的争论，我认为不是什么严肃的原则问题，争论起来似乎没有多大意义。这好比欣赏书画，北碑南帖，水墨重彩，各有千秋，难分优劣。粉墙黛瓦，镂空雕户，小桥流水，月洞穿廊，这是江南宅居格调，以典雅淡妆取胜；深宅大院，垂花对户，高阶玉砌，朱门显赫，这是京师豪宅大户的格调，以豪华壮丽取胜。不管是江南住宅或是京师府第，讲究美化包装，乃是民间俗尚，已有很悠久的历史传统。或典雅或豪华都是表现色调美的一种手段，无可厚非。

就当前世俗来讲，一组或一座古建筑保护单位，处在商业繁华大街，为了协调街道景观，就应该修面美容，好好包装一番，焕然一新，增加一道亮丽的风光，确有必要，不能视为什么奢华浪费行为。

如果这座历史建筑地处老街旧巷，四围都是破旧的平民瓦舍，一片朴素无华的住宅区，仅有你一处浓妆艳抹，金碧辉煌，好比是一朵鲜花插在瓦砾堆上，未免有些格格不入，贻笑大方，那岂不是脱离群众，孤芳自赏！倒不如通体素装，不施脂粉来得顺眼。因此，我认为或浓妆或素抹，主要看需要不需要，要依据周围环境来定色调。如能做到“华而不俗，简而不陋”的程度，最为可取。但缺乏美学素养的人，恐怕也不易做到。

文物保护工作中的修复和使用

——古建筑笔记之二

余鸣谦

新中国成立 50 余年，党和国家对文物保护工作一直非常重视，随着革命与建设的进展，政府颁布了一系列法令、法规，不断协调和处理文物保护与各行各业各社会群体的关系，使古建筑等不可移动的文物和出土、馆藏文物得以保存下来，笔者曾从事古建筑调查、维修实践，今值紫禁城学会第四届学术讨论会议之机，整理若干见闻资料，从保护、修复、使用三者之间关系，谈谈认识和体会。

一、“保”与“修”

修复、修缮、维修含义相同，目的都在于维持建筑文物的安全，恢复其历史面貌。保护和修复的关系极为密切。

在欧洲，从法国开始，然后是英国、意大利……以近代科学眼光对各自国土内的文物古迹进行修复工作，已近二百年。

我国古建筑以木结构为主，和欧洲使用石材砌筑成各种柱式宫殿、教堂者不同。多年调查与研究，唐宋遗物和明清大量的寺院、民居都是采用了“构架制”的结构原则。柱梁等构造用木材具有优良的物理与力学性能，与石材相比，容重小而强度高。木材比重在 0.3~0.5 克/立方厘米之间，而花岗岩、砂岩的比重则是 2.1~2.6 克/立方厘米，相差六倍之多。中国古建筑的外观显得轻巧、秀逸。

榫卯连接工艺是我国建筑结构上独特之处，梁柱架设、檩枋连接都使用榫卯，因而组装起来省工、省时。

几十年来，北京文物整理委员会曾经协助各省市做过若干建筑遗物的修复工作，南禅寺是一重要例证。

南禅寺大殿位于山西省五台县李家庄南禅寺内。1954年，文整会曾往调查，鉴定为唐建中三年（782年）建，是国内最早的一处木构遗存。调查后，文整会即研究制作了一座大殿复原模型，探讨其建筑风格特点。

山西省对该殿保护工作十分重视，1964、1966年，受邢台等处的地震影响，柱架倾斜，及时用17根木柱支顶加固。

1972年，南禅寺大殿的修复提上日程，经过详细勘查，制订方案，在1974年开工修复，次年8月完工。

南禅寺大殿时代久远，受到后代不断的修葺、改动，风格式样不协调，这次修复做了一些复原改动。回想北京文整会那时对辽宋遗物的修复，多半是做了复原修改的，但这在修复工作看来有必要的事情，和保护要求却有矛盾。

文物，首先是“物”，是历史证物或历史见证人。它不同于电影、戏剧之类文艺形式，可以较自由地再现历史事件、人物等，作为文物遗产、历史证物，它只能是原状不动，古建筑必须原状原物保存下来，修复前后，也不能例外。

1992年冬，我曾参加一保护理论研究会，介绍欧洲纪念物保护情况时提到“真实性”问题。我体会真是假的对立面，在修复工作中，最大限度地保存原物原状就是尊重了古建筑的“真实性”。

我国古建筑在大修之后，难免木构件、瓦件要多换一些，如前文所述，以优质木材和榫卯连接为特点的“构架制”房屋，组装、拆卸都比较方便，落架大修一直被认为是彻底的修缮工程。然而，构件换得要多了。如果是部分复原其时代风格时，原物就换得更多，这就影响了古建筑“真实性”程度。南禅寺大殿瓦顶是其例证。

奈良国立文物研究所所长铃木嘉吉曾在一篇《文物修理的方法与理念》论文中认为“……真实性首先在于保持其构造体系而非部件的完整，……”^①

日本、中国的古建筑遗物都以木结构为其主流，在修复、保护理念方面和欧洲有所不同，但对于如何在实践中尊重真实性，仍是今后工作中需要思考的问题。

石窟寺是另类建筑遗物。

因岩凿窟、摩崖造像的石窟寺和古代宫殿、寺观、衙署的构造方式不同，前者采取了凿挖方式。这是一种古老的建筑形式。

石窟寺是伴随佛教传播而产生的独特建筑形式。佛教的传播自西而东，又自北而南，第4—5世纪，在敦煌、凉州、平城、洛阳……由于当地少数民族统治者大力提倡，开凿了大、中型石窟，有的岩层疏松，制作壁画，大部分石窟内外，雕凿出有关佛教的佛、菩萨、建筑、故事形象，留下了克孜尔、莫高窟、天梯山、炳灵寺、麦积山、云冈、龙门等石窟寺遗物。这些遗存恰好指示出佛教东传的路线，是宗教史难得的研究资料，也是几处历史文物——历史见证人。

^① 引自《中日文物保护技术国际会议文集》，1993年8月。